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
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的说明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份，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公司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7570 号《审计报告》、中兴华阅字〔2025〕第 010019 号《备考审阅报告》，同时公司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5〕第 501080 号《资产评估报告》。

董事会拟将前述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用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并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申报材料。

特此说明。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5 日